

贵州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省社科联通〔2021〕16号

关于开展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大创新团队”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院校（高职院校）社科联，市（州）社科联及社科类学术社团：

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大创新团队”（以下简称“创新团队”）建设是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重要组成部分，已连续开展五批次申报和建设工作的，推动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重要指示精神和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让哲学社会科学更好服务贵州“一二三四”总体部署，进一步推动繁荣发展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现将

第六批次“创新团队”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1年6月30日至7月20日

二、申报要求

(一) 团队带头人应具备较强的研究能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管理能力，在团队中有较强的影响力和凝聚力。优先支持有下列情况的集体或个人组建申报“创新团队”。

1. 团队2019-2020年度研究成果转化成对策建议报告并获得领导批示。

2. 团队学术成果已进行实践转化运用，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效果良好。

3. 承担省社科联2019-2020年度“贵州省理论创新课题”且结题评审定为“优秀”的课题组。

4. 是2019-2020年度“学术先锋”或第一批、第二批“学术先锋号”。

5. 由学术成果突出的高校或研究机构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团队带头人。鼓励研究方向和研究能力符合发展需要的中青年学者申报“创新团队”。

(二) 重点围绕下列研究方向自选角度组建申报“创新团队”。

一、贵州新形象升级塑造与传播研究团队

二、贵州高质量发展研究团队

- 三、贵州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研究团队
- 四、贵州乡村社会发展史研究团队
- 五、贵州白酒产业升级发展研究团队
- 六、贵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研究团队
- 七、贵州省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培养研究团队
- 八、平安贵州建设研究团队
- 九、贵州农业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研究团队
- 十、贵州大数据“聚通用”创新研究团队
- 十一、贵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研究团队
- 十二、贵州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研究团队
- 十三、贵州学科建设助推乡村振兴研究团队
- 十四、贵州推进“强省会”战略研究团队
- 十五、贵州大数据与工业发展研究团队
- 十六、贵州山地特色体育旅游融合发展研究团队
- 十七、贵州打造最优投资环境推动对外开放发展研究团队
- 十八、贵州融资平台建设研究团队
- 十九、贵州红色文化研究团队
- 二十、贵州特色文化强省建设研究团队

团队名称统一用“XX单位XX研究团队”，团队名称力求精准精简，不宜过长。

（三）团队成员一般不少于6人，团队中具有正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应不少于团队成员的三分之二，团队成员

年龄老中青梯次结构合理。鼓励按照“不为所有，但为所用”原则，整合各类社科研究力量组建申报“创新团队”。

（四）“创新团队”原则上以省内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社科研究机构、直属高校（地方高校、独立院校和高职院校）、社科类学术社团为依托。团队带头人是社科类学术社团成员的，所在学术社团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财务。

（五）已领衔 2016-2020 年度“创新团队”的带头人不能再组建团队参加本次申报。

三、工作流程

（一）申报资料。按要求填写并提供《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大创新团队”申请书》纸质档及电子档各 1 份；提供《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大创新团队”申报基础材料》纸质档 1 份（用 A4 纸双面打印，骑缝装订或胶装）。

（二）专家评审。由省社科联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及相关工作，并提出 10 个“创新团队”建议名单。

（三）提供资料。通过评审的 10 个“创新团队”所在单位相关部门提供团队成员廉洁自律、学术端正与否及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方面的评价意见材料（电子扫描件）。

（四）会议研究。省社科联党组研究确定 10 个拟命名“创新团队”。

（五）公示命名。在省社科联网站对 10 个拟命名“创新团队”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命名。

相关单位收到通知后，及时向单位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

汇报，及时发动和组织申报。



联系人：刘琛 王玮璟

联系电话：85257230 85255210

联系 QQ：240000741

邮箱：1511487002@qq.com（电子版接收邮箱）